2019年佛山市禅城区中小学高级教师职称评审通过人员公示

经佛山市中小学高级教师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，下列同志通过中小学高级教师职称评审，现予公示。公示时间从 2020 年1 月20 日至2月6日止（共7个工作日）。若对通过同志有异议，请电话或书面向市教育局人事科或 监督科反映。以个人名义反映的，应签署或自报本人真实姓名，并留下联系电话；以单位名义反映的应加盖本单位印章。反映公示对象的情况和问题，应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，不得借机诽谤和诬告。

受理部门：

1. 佛山市教育局人事科（佛山市禅城区同济西路 9 号）

邮政编码：528000 联系人：梁南贻；温东

联系电话： 83205066；83282442

1. 佛山市禅城区教育局人事科、监督科

地址：佛山市禅城区同济东路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政府通济大院9楼。

联系人：黄敏；陈璐

3.佛山市禅城区东鄱小学

地址： 佛山市禅城区张槎街道东鄱村东鄱小学路

联系人： 谭顺兴 潘熙颂

联系电话：82202188 82590686

佛山市禅城区东鄱小学

2020.01.17